



金农集团

宜宾金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宜宾市叙州区 2018 年农村安全饮水脱贫攻坚工
程实施方案编制

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宜宾金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方（乙方）: 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

签订时间：2019 年 9 月 18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本项目由宜宾金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根据甲方意向，结合拟建项目区域的社会经济特点，甲方委托乙方按照立项项目单独编制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一、 咨询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宜宾市叙州区 2018 年农村安全饮水脱贫攻坚工程。

建设规模：该项目位于宜宾市叙州区泥溪、泥南、观音等乡镇，涉及面广，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辖区内部分已建成集中供水工程进行巩固提升或管网延伸，新建集中供水工程或新建机井、水窑等分散工程。

二、 咨询成果质量和技术指标要求

本咨询成果质量和技术指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实施方案的要求和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执行。

三、 基础资料及项目具体要求

- 3.1 报告中建设方案部分需满足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
- 3.2 环境影响评价、社会稳定风险专项评估。
- 3.3 其他相关附件及基础资料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四、 甲方的义务

4.1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3 日内，向乙方提供编制报告所需的相关资料和文件，详见附件一。

4.2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编制工作，甲方对方案有意见的，应在收到乙方报告初稿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要求完成修改并提交甲方。

4.3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五、 乙方的义务

5.1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书约定的义务时，须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为项目的合法利益，应用合理的技能，谨慎而勤勉地工作。

5.2 乙方作为独立的专业人员，依据自己的专业技能和判断，公正地进行咨询技术服务工作。

5.3 乙方在变更任何服务内容时，对于可能对费用或质量或时间有重大影响的变更，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5.4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向甲方提供咨询服务成果，即实施方案。

5.5 乙方向甲方提供通过评审的工作成果，并负责评审服务费用的支付，本合同中评审服务费用不再单列。

5.6 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向甲方交付满足国家规范要求及与合同约定要求相符的《实施方案》审定稿各5份（含电子文档一份），并确保通过专家评审。其间乙方应按甲方需要提供初稿、送审稿等，份数分别不少于3份（含电子文档）。

5.7 乙方对《实施方案》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免费修改或补充；修改或补充后仍不能通过评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8 非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要求时限完成《实施方案》的编制，付款时间顺延。

5.10 乙方应有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合法资质（包括乙方单位和员工）。

六、咨询服务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本合同最终总价款为：76800.00元（大写：柒万陆仟捌佰元整）。本合同总价款包括乙方现场踏勘和了解情况的费用、报告书编制及相关费用、报告评审发生的相关费用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6.1 咨询服务费用计取

咨询服务费用为76800.00元（大写：柒万陆仟捌佰元整）。

6.2 支付方式

6.2.1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及项目进展情况，按立项项目单独编制实施方案。乙方编制完成实施方案，即提交的报告经政府主管部门评审合格并取得批文后，甲方在乙方提交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咨询服务费用。

6.2.2 在合同暂停、终止或撤销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得到已经完成工作的服务费用。

七、合同的履行地点、方式和时间要求

7.1 在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必须按照约定的权利义务，全面忠实地履行

合同。

7.2 本合同履行地点在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

7.3 甲方提供附件一所确定的所有资料后 10 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实施方案。

7.4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5份成果报告。

八、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日起生效。

2、当甲方或乙方一方提出要求，对方书面同意时，可对本合同进行变更，另签定补充协议。

3、在乙方提供正式的书面成果，甲方付清服务费用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九、责任与赔偿

1、如甲方中断委托咨询请求；项目咨询的范围、内容或项目建设地点发实质性变化；或因其他非乙方原因致使咨询工作不能按原计划正常进行，被迫中断，而乙方工作已全面开展，甲方则应付给乙方全部咨询费的 20%；如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报告初稿，甲方则应付给乙方全部咨询费的 50%。

2、因乙方原因逾期交付实施方案，每逾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乙方编制质量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争端的解决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因本合同履行中引起的任何争端或分歧。协商不成的。甲方可以直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它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要严格保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提供。

2、本合同书的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并签署补充和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一：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文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宜宾金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系电话：0831-7822202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2021年9月18日



乙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钟明（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开 户 名：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651000132000069412

日 期：2021年9月18日

附件一：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文件

(一) 文本部分

- 1、项目名称；
- 2、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及简介；
- 3、项目背景资料，项目基本介绍及进展情况；
如：发展规划、与项目建设相关的会议纪要、项目情况。
- 4、项目地块位置及周边现状，地勘资料，管探资料。项目用地的基础设施情况，包括交通、道路、桥梁、水（输水管道起终点）、电（电气自控接入点）、现状给水（雨水、污水）等障碍物具体情况，项目所在区域相关规划资料及地形图 CAD 电子版；
- 5、项目进度安排，提供开工和竣工时间；
- 6、项目招标情况（自行招标还是委托招标，公开还是邀请招标）；
- 7、项目总投资是否包含土地费用，如有土地费用，费用多少，需提供证明文件；
- 8、项目资金来源；
- 9、交通影响评价报告；

(二) 附件部分

- 1、建设单位三证合一证书；
- 2、项目建设相关会议纪要
- 3、项目资金来源证明
- 4、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 5、项目选址意见书
- 6、项目规划设计条件